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招商证券"或"保荐人")作为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山东赫达"或"公司"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,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3年修订)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有关规定,于 2024年4月26日对山东赫达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等进行了持续督导培训。培训工作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 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- 1、保荐人: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保荐代表人: 葛麒、罗磊
- 3、培训时间: 2024年4月26日
- 4、培训地点:山东赫达5楼会议室
- 5、培训对象: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

二、 持续督导培训的主要内容

本次培训详细介绍了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(以下简称"国九条")及中国证监会制定的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(试行)》等相关配套政策,重点围绕加强市值管理、严格规范减持、强化分红监管等有关上市公司持续监管的要点内容进行讲解,并结合其他上市公司监管案例对相关专题进行了深入解读。

在本次培训过程中,公司积极予以配合,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。公司 参训人员与招商证券培训人员针对重点问题进行了交流互动,培训达到了良好效 果。

三、 持续督导培训结论

招商证券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 务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,对公司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工作。

招商证券认为:通过本次培训,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"国九条"及相关配套政策以及目前资本市场运行状况的认识和理解,有利于上述人员增强诚信和自律意识,有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,本次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》之签章页)

保荐代表人:

惠 融

葛麒

罗磊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5 月 /0 日